

附件 2

资格审查表

资格要求		
1	资格 审查	1.具有水利行业勘察设计资质行业丙级（资质有效期内）及以上（具备地勘资质），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需是法人、其他组织，需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等（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会计制度；（提供近 2022 年至 2024 年近三年由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扫描件），新成立企业提供最新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财务报表；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等相关资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不作要求（上述资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若无须缴纳税金，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招标活动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加盖公章）。 5.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隶属或利益关系的；近三年存在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被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处罚；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上述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对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
资格性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注：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审查不通过，不参与正式评审）		

